

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深文函〔2021〕131号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市七届人大 一次会议第 20210627 号建议的答复意见

尊敬的宋涛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专业文艺院团建设提升深圳文化软实力的建议》收悉。现就您的建议事项答复如下：

为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率先塑造展现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的现代城市文明、加快建设区域文化中心城市和彰显国家文化软实力的现代文明之城，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以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积极推动我市文化事业建设，进一步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积极推进新时代深圳十大文艺精品创作工程，培育引进文艺人才，具体如下：

一、关于“调整结构，增强竞争力”及“筹建深圳话剧院”。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2020—2025年）》《关于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的意见》精神，我局深入调研北京、上海等国内文化先进城市的有关经验做法，分析我市院团现实情况和实际困难，启动新一轮深化国

有文艺院团改革工作，起草了深圳市进一步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的实施意见及精品创作机制改革工作方案、人才引进培养和激励机制改革工作方案等相关配套方案的起草工作，在推动现有文艺院团健康发展的同时，探索组建话剧院等，补齐我市文艺院团艺术门类短板，建设与深圳城市文明典范相匹配的国有文艺院团体系。下半年，我局将加快推进实施意见报审工作，力争尽早出台，着手筹建深圳话剧院和深圳管弦乐团。

二、关于“设立深圳市文艺精品创作专项资金，扶持艺术精品创作”。

我市历来高度重视对文艺精品创作的支持，深圳市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基金和深圳市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每年均安排了专项经费扶持和资助我市文艺精品创作。2020年1月，我市修订印发了《关于加快文化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深办发〔2020〕3号），提出“做大做强以文化创意内容为核心的文化服务业，提升文化产业的社会效益和价值导向功能，打造精品内容生产和传播高地”“完善原创演艺、影视等内容生产扶持机制，加大对精品内容生产和传播、技术研发创新的支持力度”。

我市正在研究出台《新时代深圳文化软实力跃升行动纲要（2021-2025年）》，实施“新时代文艺发展工程”等十大工程，将在文艺精品创作等方面推动我市文艺工作迈上新台阶。接下来，我市将紧抓重大时间节点，做好选题，在文学、音乐、舞蹈、影视、戏剧、美术等艺术门类中努力创作，力

争打造出一批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新时代文艺精品。

三、关于“规划深圳大戏院”。

我市目前正在开展一批剧院项目建设，包括深圳歌剧院、福田国际演艺中心和龙岗国际艺术中心。这些项目定位均对标“国际一流、国内领先”，建成后，我市剧院保有量将基本能够满足院团演出、市民观看、国际交流的需要，我局将积极推动舞台剧在我市各大剧场演出。

四、关于“制定深圳文艺人才引进计划”。

深圳已经出台面向国内外的涵盖各行业领域的《鹏城英才计划》《鹏城孔雀计划》，其中《鹏城孔雀计划》将在2021年9月1日实施，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强化用人单位自主权，分领域分赛道评价高精尖缺人才。在文化领域，鼓励非竞争性的重点用人单位，通过设置“鹏城孔雀”特聘岗位，自主评聘高精尖缺人才，并给予相应的岗位奖励经费，由市财政予以保障。深圳还出台了面向社会化、市场化的人才的“产业发展与创新人才奖”政策，对各行业领域包括文化产业领域有相应税收贡献的纳税人进行政策支持。上述相关人才计划已经按照建立人才梯队机制，分层级、分层次培养人才的理念进行顶层设计和组织实施，对青年文艺人才也有相应的支持政策，大力支持本土人才的成才和成长。

按照《新时代深圳文化软实力跃升行动纲要》的总体思路，我市将在“十四五”期间加大培育引进一批文艺专才，

通过遴选领军型文艺专才、培养骨干型青年文艺专才、引进高端型文艺专才，为繁荣我市文化事业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最后，感谢您对我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专此答复。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1年8月12日

（联系人：杨君，联系电话：8810265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